无 常

□温燕霞

山高，日头落得早，风有些冷，嗖嗖地从郁郁葱葱的树林里往外扑。无常从山涧饮了水，老迈的脚有些软，他定定身，想蓄些气力，不料一回头，却差点吃惊得摔倒。碎金的暮色下，一个红衣女子卧倒在地，长长的黑发在风中翻出一波又一波的浪涛。当黑发的浪涛终于平息时，无常的目光被萦绕住了。

他看见了一张绝色生香的脸。

无常虽然已经很老很老了，而且对人世也觉得陌生与隔膜，但他仍然无法克制心中那股好奇。他的好奇并非源于女人的美丽，他只是觉得隐居在这座山中已经40多个寒暑，记忆中早已不知女人的具体形态是怎么个样子。虽然他诵经时偶尔也会在心中掠过这个字眼儿，但那时的女人仅仅作为一片闪动的裙裾而存在。

无常想拾回关于女人的清晰概念，所以他慢慢地让双脚将佝偻枯瘦的身子送到女人边上。女人昏迷的样子挺安详，甚至有些像无常年轻云游时见到的卧佛。

这女子是个什么人物呢?看着容貌，定然出于高贵人家。可她的眉却又蹙得这样紧，肤色惨白，表情凄楚，伸展在地上的手腕似有鞭痕，也许，是逃出来的吧?

无常闲置了几十年的某部分脑筋重新动用。他听见有怪异的声音从大脑内面敲击耳朵。这声音使他想起一个怪诞的场面：一头牛牯在朽木上有力地踏步，朽木嘎嘎乱叫，惊起群鸦。纷飞的尘土中，无常发现生命原是一条自上而下的河流，永无回返。

人世无常，惟佛性永在。

无常凝视着女人细致的脸庞，似有缤纷的色彩从遥远的地方汹涌而来，不过旋即便逝去。

无常偾张的血脉重又陷入古潭的沉静。他揉揉昏朦的双目，发现天公已将灿烂的幕衣换下，此刻，它威严的身躯上披着件黯淡的袍子。

无常捻动佛珠，踅回洞里。

这个洞，无常叫它葫芦洞，无常通常只在葫芦的大肚子里活动。自47年前无常发现它以来，这个葫芦肚子便成了无常和尚的另一个母腹。它以它的静穆、深邃和庄严孕育了一个与众不同的佛门弟子。这个弟子年少时曾是个无赖，他甚至有杀母的念头。后来，在一个距今已相当遥远但在当时却绝对新鲜的日子里，他被高僧点化，于是誓志皈依三宝。当法号无常的那个青壮汉子素衣芒鞋地踏破一春的寂静，来到这山洞前时，无常的心便成了一点萤光，悠悠地飞往青藤掩映因而愈加深不可测的洞口，灵魂的暗室似乎因此袅起了一丝佛的灵光。

无常住进了葫芦洞。

这一住就是47年。这47年间，他不但没下过山，甚至连那道涧都没有跨过。由于长年累月吃野果树根，无常日渐孱弱，偶尔临涧自照，竟有隔世之感，但也就此明白，此时的无常是真正的无常了。

无常无疑是个野和尚，可他的礼佛之心，却世间罕见。这罕见不单单因了他的坚决，更在于他的独特。

不识字的无常决心用自己的血液当墨汁来抄写全套《大方广佛华严经》。这套经书是点化他的那位高僧赠馈给他的。高僧圆寂前目光一直落在那套生绢订成、撒了金粉的经书上，神情圣洁而又幸福。尽管无常并不知道上面写的是什么，但他每日摩挲经书时，却能从中体味到心灵的震颤。那种震颤令他善良令他宽容，他于是明白高僧以前为什么会用那样的虔诚来诵读经文了。

无常坐在那块已经磨得非常光亮、润滑的青石板上。趁着最后一点余光抄经书。他先用银针将左手的食指刺破，尔后用右手拇指猛掐一下，将血挤出，这才用高僧留下的狼毫笔调上金粉，在细白的绢布上慢慢地摹着。他摹得相当仔细，也相当的像，有时打开写好后又被卷起的那匹绢布来看，他自己都有些迷惑。他想他和高僧已经越来越相像了。有时他甚至会以为自己就是那位几十年前就已羽化的高僧。这种感觉使他觉得强壮，便连皮肤上已经溃烂的针眼也似在刹那间愈合了。

佛其实并没有躲着供着，香火只是俗人送的礼物。真正的佛站在善人的心里。佛是使人向善的。善人是佛的凡胎肉身。

几十年前一个萤火乱飞的夏夜，高僧仰望星空如是说。

现在，无常也这样默默地在心里对自己说。

夜，已经真正的来临，没有星，没有月，天空暗蓝得令人想流泪想说话。无常摸着身上披的破烂葛衣，第一次觉得也许用写经文的绢做衣裳可能穿得更舒服些。只是这个念头一涌上来，无常就将其扼杀了。为此，他将惩罚自己禁食两天。他相信自己能做到这一点。47年来，他的定力已长进到旁人难以企及、难以理解的程度。有一年春天，一条蛇顺着脚往他身上爬，他眼都没眨一下，后来那条蛇又绕过他的脖子顽皮地从背上溜下，他回首时看见了那条蛇铲子一般的头，于是无常笑了。

可是此时此刻，无常却在为一种声音所烦恼，以往山涧的噪声在他是入耳不入心的。无常觉得礼佛已使他逐渐接近神了。然而，今天这是怎么了?洞外哀婉柔细的哭泣声虫子似的啮咬着他的耳膜心房，让他感到隐约而尖锐的痛楚。无常拿针的手已经开始抖动，好不容易戳进肉里去了，却不见血出来。在他抄经的几十年间，这可是头一次遇见的稀罕事，他转而用针刺手腕、舌尖，均如此。无常以为是针钝，便凑近纱布裹住的萤囊，绿莹莹的光里，银针闪烁着眩目的光芒。

世上无难事，只要认得真，铁杵也能磨成针。无常的思绪被银针的纤细激活了，乱纷纷飞作一团絮。他记得当初带来的是几十根缝被子用的粗针，不想几十年时间下来，粗针也被他的皮肉给磨细了。

无常忽然有些恐怖。

外面是那样的静，只有虫在鸣。偶尔风从树间吹过，那种窸窣声也极轻柔。

那个女人，那个女人。呸呸!

无常弃了针，开始闭目合十。心中仍有裙裾曳过，是红色的裙子。

罪过!罪过!佛说，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大千世界，碎为微尘，何况红裙乎?

无常紧急之下翻出很有限的几句文诌诌的佛训，试图稳住那颗浮躁的心。这样约摸过了刻把钟，他总算能够平心静气地聆听睡鸟的呢喃了。

纱囊里的萤在扑翅，萤火有些飘忽。无常动了动疲倦的身子，知道自己已没有多少时间可以浪费了。夏天眼看就要过去，到大雪封山，无常只能蜷在山洞里，靠贮藏的番薯度日。几十年来，他已摸索出利用沙土来保存番薯和薯干的独特方法。前些年，他即使再饥再渴，除冬季以外的日子，他都不会去动用番薯，他明白寅吃卯粮意味着什么。然而，近两年，他却时常发馋病，动不动就想到洞外刨番薯吃。他想他是真的老了，说不定哪天就会升天伺候佛祖。对于无常来说，他并不怕圆寂，问题是他的夙愿未了：81卷的《大方广佛华严经》他才抄了80卷!

还有一卷，这个夏季无论如何得抄完。

无常下意识地捏了捏老掌，眼前依稀现出那几个施主满含期望的面容。三匹绢，一斤金粉，还有几套缝制细密的法衣。无常不能辜负他们的一片善心。几十年酱醋油盐的尘世，他们一样也白发苍苍了，流水的人间啊!

无常眼角微润，定定神，继续用针刺自己。这次他专刺血脉，血脉亦无血。无常起身走到洞的深处，朝世尊的小木雕像噗地跪下，泪水曲折地越过道道沟梁淌下。

无常没有听见佛这几十年不曾间断的明示。佛沉默着，在洞的深处。

无常惶惑地站起。他得反省自己做错了什么。

抑或佛祖只是以此来暗喻他该走了?

无常一念及此，不由得失声恸哭。47年来，他彻底摈弃了人间，做了一名不食烟火的真正隐者，他的所求，不过是以血代墨来抄完那卷帙繁浩的经书，这难道也是忤逆吗?

无常不明白。无常也不服气。他继续用针向自己挑战。然而，他的血似乎已经干涸。无常无奈，只有打坐冥想。

这时，山风大了起来响了起来。女人的呜咽箫声般从洞口灌进，袅袅不绝。无常顿觉红尘万丈，并在自己面前织成一道锦绣罗网，无处可逃也不愿逃不想逃。无常猜那道罗网大概很柔软。

女人的哭声近了。她在对天对地对山林哭诉一个烟花女子的辛酸。到后来，女人的哭声似一匹惨烈母狼的嚎叫，有一种锥心的味道。

佛，佛，你听到了吗?

无常不由自主地站起身踱到洞口，洞外有一方天，暗蓝色的，不知何时已被一弯眉月染得晕白。远近的山峦树林，比白日多了几分阴柔。女人的呜咽此时如泉水淙淙，从容不迫地漫过天地之间的一切。无常踌躇良久，仍拿不定主意要不要去探询一下。

其实并没有什么不妥的，只是给她饮口水，吃几只番薯，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呢。

无常尽量说服自己迈出洞口。

然而，无常终究还是跌坐回原来的石板上。他无法忘记高僧的教训。高僧昔年立志写血经，而且事情已经做了一半了，却因一日动了色心而功败垂成。

欲写血经，则不可接触女子，便连衣裳毛发亦不可，否则……

无常不愿重蹈高僧的覆辙。他的苦心不能因此而付诸东流。

无常于是充耳不闻女人已经嘶哑的哭音。尽管他听得出这声音里掺杂有恐惧、绝望，他也知道附近已有猛兽在逡巡、窥视及至逼近，几十年的山林生活已使他具备了灵敏独特的感觉，但他还是保持着那种安静的姿势，准备再一次朝自己的肉体施虐。

针终于又被举起，仍是无血。

无常惊恐地捏住枯瘦的手腕，发出一声绝望的号叫。

我要死了我就要死了，可我不能死不能死，真的不能死啊!

无常的额贴在潮湿的地下，泪水滋养了一片青苔。

天地忽然岑寂得让他耳痛。

女人也许已经死了吧?无常倏然惊起，电光火石间，他做出一个让自己也惊愕的举动。

无论如何，哪怕功亏一篑，他也必须给那女子送些吃食去。女子若肯，就让她进洞安歇。至于无常自己，洞外偶尔打坐一夜也未尝不可。

无常那颗苍老的心被怜悯泡得异常松软。他很容易就从自己作的茧中破壁而出。他体会到飞的轻松与自由。

无常走出了山洞，四处转了一圈，却没见女人的踪影。无常又绕了更大一个圈子，搜巡得更为仔细了，还是不见红衣女子。

洞外，一切都与平日无异。

无常迷惑地愣怔了一会儿，心想那女人大概摸索着下山去了。尽管如此一来，他的血经似又可以完成了，但他内心并没有多少兴奋。

老来做错事是无法弥补的，因为已经没有了弥补的时间与机会。

无常很为适才自己的冷漠、自私感到羞愧。说来也怪，就在他橘皮般的两颊感受到血液的冲击而骤然升温时，他意外地发现女人已坐在他写经的石板上了。淡月下，她的眉目酷肖世尊的雕像。

“女施主，这是一点食物，请笑纳。”

无常恭敬地将陶钵送到石案上，同时躬身欲退。这时，红衣女人忽然朝他莞尔一笑。

“无常，自即刻起，你是真佛了。”

女人话音甫落，无常已然跪倒在地，诚恳地磕了几个响头。

“谢世尊。”

无常说，同时有汗自眉间缓缓滴落。这声音，他太熟悉了。这些年来，它几乎时刻在他耳边回响。有时他甚至误以为那本来就是他自己的心声。

无常许久不敢抬头。等他终于鼓足勇气抬起沉重的头时，洞内一切故我。惟一的区别便是萤囊大亮，照得洞内明晃晃的，并且空气中弥漫着馥郁的檀香味。

无常来到洞的深处。世尊的像仍伫立原处，只是萤光下，唇边多了一抹会心的微笑。

世尊原来有颗不老的童心呢!

无常再次膜拜。隐约间听见世尊在和他说话。可无常这次没怎么听明白，原因是他忽然间发现顶门处有光亮透进，纷扰的世间万象一一在那儿掠过。无常看见年少时的自己。毋庸置疑，他那时年轻英俊，然而，那股戾气却使他显得猥琐卑微。后来，他又看到了现在的无常，一个鸡皮鹤发的丑陋老头，可顾盼举止间，自有股仙风道骨，叫人不由得不暗叹。

世间所谓美丑善恶，原本看不得表象的。有时，不为恶也即作恶，不为善却可以不为恶，这其间，一念之差矣。

无常感到了顿悟的喜悦。

看来，高僧说得对，佛离人并不远。他是人的兄弟也可以说是影子，只要愿意向善，每个人都能让佛长驻心田。有时形式上的佛并非实质上的佛，而不具备佛相的，却可能是真正的佛。

无常揭开几十年来一直蒙在心田的神秘纱巾后，精神竟然顿时倍增。

剩下的一卷佛经，不几日就抄完了。

但，无常已没有预期中的那份激动。他只是在平静中接近了一个难以企及的境界。所以，当他回首人生时，他感到的仅仅是庆幸而非懊悔。

这一辈子，他有三分之二在为佛而苦行。佛不知是否赞赏他这种举动。对此，无常心中没有底。

那么我自己呢?

无常有些惘然了。

佛说人人都有佛性，且佛常驻平常心间，那么，他又何苦做这种皮毛上的佛?

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倒不妨一试。

无常这样冥想了三天三夜。在他的意识中，其漫长可与达摩面壁的9年相媲美。

三天之后，无常结束了长达47年的隐居生涯，从山洞里走了出来。

他下山了，挑着两部经书和那尊木雕像，步履艰难而又轻快。

后来，在山下的某座破庙里，多了个老头儿，老头儿心极善，收养了好几个荒年中走散的孩子。

人们虽然不见他吃斋念佛，但都不约而同地称呼他佛爷爷。

也不知道他是不是无常。

温艳霞，高级编辑，现任江西广播电视台江西交通广播总监。已出版长篇小说《夜如年》《红翻天》、报告文学《大山作证》、散文集《客家我家》、长篇散文《我的客家》等13部作品。根据《夜如年》改编的电视连续剧《围屋里的女人》曾在全国热播；《红翻天》曾获第十一届全国“五个一工程”优秀图书奖；担任主创的11部广播剧共获得9次“全国五个一工程”奖。

《辞海》的诱惑

□申 平

上中学的时候，同学李政神秘地告诉我，中国有一本书叫做《辞海》。他说，这本书有10块砖头摞起来那么厚，书中收录了古今中外的所有词汇，谁能拥有它，谁就是个大学问家。

我对李政的话深信不疑。因为李政出身书香门第，在我们班里，他是惟一拥有《汉语成语小词典》的人。他平时说话总是咬文嚼字，就像老鼠啃碗碴，口口咬瓷(词)儿，作文也常被老师当范文朗读。他是我人生中第一个学习的榜样。

后来，在李政的帮助下，我也有了一本《汉语成语小词典》。我走路、吃饭、甚至睡觉都带着这本书。我不断翻看、背诵那上面的成语，很快，我说话也满口是词儿了。我和李政成为班里一对最要好的朋友。

当我和李政都把《汉语成语小词典》背得滚瓜烂熟的时候，我们有了更大的野心，那就是要得到一本《辞海》。

为了能看到《辞海》，我们曾经去书店打听，去图书馆查阅。但结果都令人失望。虽然那时已经是20世纪70年代了，但是许多东西都还没有解禁，《辞海》也一样被关在笼中。

有一天，班级上劳动课，主要任务就是帮助教师办公室搞卫生。在走廊尽头的一间资料室，清扫时我发现书橱里有许多书，还隐约看到其中几本厚书的书名似乎是《辞海》。我的心怦怦地跳起来，很想打开书橱去看看。但是因为有老师在场，只能拼命压制着自己的欲望。后来搞完卫生，乘老师不注意，我偷偷打开了窗子的插销，然后若无其事离去。

当天晚自习以后，我和李政悄悄溜到了教师办公室窗前。由李政望风，我顺利地推开了那扇窗，冒险跳了进去。我抖着手打开了书橱，摸索着找到了那几本厚书，然后把它递给了外面的李政。我关好书橱跳出屋子，两个人抱着书沿着墙根儿快速逃跑。边跑边说：君子爱书，算窃不算偷。

我们翻过学校院墙，一口气跑到了县城一条背街的路灯下，迫不及待看那几本书，令我们无比失望的是，那书并不是《辞海》，而是《辞源》。

高中毕业以后，李政先下乡，后去当兵，我则回乡当了农民。我们之间依然通信不断，互相鼓励。几年以后，李政当了军官，他回乡省亲，我闻讯到县里去看他。出现在我面前的李政不仅相貌变化很大，而且我感觉到他说话的口气和内容都有了根本性的变化。他满口都是当时流行的政治术语，不断神秘地向我讲述种种权术斗争内幕，根本不容我插话。直到快告别的时候，我才有机会说起了读书，说起了《辞海》。没想到他却不屑地说：唉，那时候我们是多么幼稚天真啊。为了《辞海》，还去行窃。我告诉你，那本书我在北京已经看到了，真的太厚了，要是看完它非得近视眼不可。而且有什么用呢，最多变成一个书呆子。

李政的话使我目瞪口呆。然而，我依然很想得到《辞海》。后来国家恢复高考，我一直没有放弃学习，终于考上了大学。求学期间，我也曾经去图书馆寻找《辞海》，依然未果。 毕业以后，我从做秘书开始竟然也很快进入了官场。头几年我还想着读书，想着《辞海》。几年以后，每天繁忙的工作加应酬再加上家庭琐事，把我弄得焦头烂额，就算有点时间，也被电视和杂事占领。摸书本的时间越来越少了，几乎忘了《辞海》。直到90年代初，才偶尔听说上海人民出版社早已重新修订出版了《辞海》。我给秘书打了个电话，《辞海》很快就摆到了我的办公台上。

翻看这本曾经梦寐以求的大书(缩印本)，不知道为什么我一点也激动不起来。回想起少年时代的青涩往事，想想已经失联多年的李政，再想想眼前官场的诡诈多变，我的心中甚至有点苦涩。我在《辞海》的扉页上工工整整地签上名字，写上了购书日期，然后把它带回了家，放进了书橱里。心想，等我有了时间，一定会坐下来认真地读它。

没想到一晃就过了20多年。当我退居二线、乔迁新居的时候，我的手才再次触碰到了《辞海》，上面落满了厚厚的灰尘。我不无愧疚地除去书上的灰尘，翻开书页，突然发现我的眼睛已经很难看清那上面的蝇头小字了。我一下就失去了阅读它的欲望。

我呆呆地站着，百味杂陈。我忽然想起了外孙，他马上要读小学。对，我将来一定要把《辞海》连同所有的书籍传给他。

(上接第5版)

这里见不到战火和日寇，但报纸上整篇的战讯却刺激着人们的神经。尤其是从战区中来的人们，最关心的是抗战的信息，香港当时拍粤语影片很红的明星梁翠薇，歌曲和粤剧唱得动听，常在一些有关抗战的会议和社交场合上表演，唱《松花江上》《义勇军进行曲》《八百壮士》……有时全场的人也会一同高声唱起来，唱得热泪盈眶。

在香港期间，父亲有过不少活动，例如他与老友杨天骥(杨千里)等去看望过在香港的孙中山夫人宋庆龄，看望过廖仲凯夫人何香凝。她们都在从事抗日救亡工作。一天，听父亲说，孙夫人不顾日寇滥炸广州，曾从香港坐船到广州慰问伤兵和被敌机炸伤的难民。说有一个从敌机炸死的孕妇腹中取出的婴儿，居然还活着。孙夫人在医院亲手抚抱婴儿，叮嘱一定要小心看护抚养好……使人感动。

有一天下午，父亲曾带我与杨天骥同去看望病中的蔡元培先生。我们是一起坐香港巨商李尚铭的私人轿车去的。住址在哪里，已全忘却，有印象的只是蔡先生的房里书特别多，橱架上、长条桌上、书桌上全放满了书。蔡先生穿长袍、戴眼镜、上唇蓄短须，说一口浙江口音的普通话，声音不大，腹部突出，人显得苍老。父亲和杨天骥很尊重他，让我叫他“蔡老伯”。他对我笑笑点点头。父亲和杨天骥都称呼他“孑民先生”。他当时身体很不好，脸上有病容。他们谈些什么，印象已经淡忘，只记得是关于上海和抗战的事。还记得杨天骥老伯笑着问过我：“你上学时是不是男女同校?”我点头，他就笑着说：“就是你这蔡老伯提倡的!他那时做教育总长……”父亲这次与杨天骥先生看过蔡先生后，在香港圣约翰大礼堂参加“保卫中国大同盟”等举办的支援抗战的展览会及募捐活动，同蔡先生也见过面，只是我未在场。蔡先生与父亲同在1940年去世。父亲是2月殉难，蔡先生迟个把月病故。出殡那天，参加的人极多，全港学校和商店都下半旗致哀。蔡先生葬在香港的华人永远坟场。后来，听说已很少有人知道或去扫墓瞻仰了。

关于杨天骥先生，他长得瘦小但面色红润，戴眼镜，秃顶，穿中式长衫，两眼有神。他一般爱用“杨千里”这个名字，江苏吴江人，诗词书法均佳，人称“才子”。他早年在上海某学堂教过国文，胡适是他的学生。在1906年，胡适15岁时，杨天骥汇辑《西一斋课文》以备日后察看学生进步之迅速。其中收入胡适根据杨先生的命题所作的议论文《物竞天择，适者生存，试申其义》。当时杨先生对此文作了赞赏的批语，人都夸他“识才”。1937年冬，胡适声名正盛，秋天时经香港去了美国。杨天骥同父亲不时谈到胡适，只可惜许多具体的事我都记不清了。

父亲说过，杨天骥先生早年在上海办《民呼》《民主》等报时两人相识。在香港时，我发现他会英语，能看英文报也能用英语同人会话。他代理过监察院的秘书长，此时他是监察院的监察委员，也在协助广东省政府主席吴铁城主持港澳的党政工作。父亲认为杨天骥先生“才不外露”，“是个有学识的能干人”。他同杨先生很谈得来。

一位聂海帆先生也常来看父亲。有天，他请父亲和我去吃晚饭，说是该吃吃葡萄牙菜里的葡国鸡。他陪我们坐“的士”到皇后大道中，下车转进德己立街，一路上上下下，有点曲折，最后到了一家葡萄牙人开的餐馆。门面不大，高处挂着彩旗，店招是彩色的，上面写着大字：葡国鸡，画着一只大公鸡，还有葡萄牙文。汤、冷盘、小面包、黄油等也没什么特别。精彩的是一缽蒸得滚热的“葡国鸡”。那是将鸡腿切碎用大量香料和佐料外加许多奶酪蒸熟的一种特色乡土菜，味道确实很好。

我闷声吃鸡，但听到父亲同聂海帆谈话，是在上海租界上办大学的事。聂海帆反对用“中国公学”做大学的名字，理由是不要惹麻烦。因为“中国公学”这个名字容易引人注意。他这里说的引人注意的“人”，显然指的是“敌人”，他说：“学校的名字我已经想好了，就叫‘三吴大学’!不引人注意!”他又说：“您做董事长，我任校长!依您的声望地位，在上海租界上是吃得开的!你是前辈，法界名人，工部局、法院、律师界、警察局都有您以前的学生和熟识的关系。校址已经不成问题，这事现在只等您点头了!”

父亲沉吟着，当时并没有点头，好像也没有再说什么。那晚吃完“葡国鸡”后，聂海帆送我们回家，临走时，他好像对父亲说：“请您再好好考虑一下……”

聂海帆走后，我问父亲：“为什么叫三吴大学?”

父亲说：“我也问过他。他说：苏州、常州、湖州自古以来，叫作‘三吴’。在上海办个大学，吸引苏州、常州、湖州这一带的学生用这个名字合适。我却觉得没什么好!”

后来，聂海帆坐船去上海了，好像他的意见和父亲的取得了一致，他去开拓办“三吴大学”的局面去了。

隔了两年，在上海英租界，那时“三吴大学”已经办成开学，父亲是董事长，聂海帆是校长。有一天，有两个敌伪杀手带了礼品装作给聂海帆送礼，到了“三吴大学”的办公室见到聂海帆后立刻开枪，聂海帆顿时倒在血泊中牺牲了。刺客是日寇和汪伪的极司菲尔路76号派来的。接着，父亲就收到了恐吓信，又遭到绑架。那时，我才从父亲处知道“三吴”并不是苏州、常州、湖州的古称。“三吴”是指吴玠、吴易和吴樾。吴玠是南宋屡破金兵的名将，吴易是南明起兵抗清的将领，吴樾是近代民主革命的反清烈士。显然，父亲后来同意用“三吴大学”这个校名也是有道理的。

父亲决定去“孤岛”上海了。他是一个爱国者，去上海当然不是为了苟安于乱世。临行，有友人为他在香港仔摆宴吃海鲜送行。那是我至今难忘的一个晚上。

去香港仔，路较远，当时那是一个泊着许多渔船，可以看到好多船桅和大海的渔港，比较荒凉，但碧海靓丽。来吃海鲜的人并不太多，我们赴宴在一只固定于海边的大舫船上。它用红红绿绿的油漆刚打扮一新。舫船停泊的岸上，许多玻璃器皿和木制盆具内都养着各色生猛的海鲜。翠海如镜，远处的沙滩上，有槟榔树、绿色的尤加利树。在舫上摆筵席，使我想起战前在南京秦淮河和苏州太湖吃“船菜”的旧事。那晚，吃了些什么记不清了，但桌上花雕酒香味至今想起似还存在。朋友们多数都较年轻，敬父亲酒，父亲未喝，但说了激动的话，大意是我不去重庆而去“孤岛”会有危险，但我无所畏惧……有人提议：起立唱一个歌为父亲送行，唱的是《义勇军进行曲》：“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歌声慷慨激昂，使人热血沸腾，那时候几乎人人都会唱这支歌。我夹在中间唱歌，不知为什么却流泪了。父亲那晚为什么那么激动地说那样的话，我当时似乎不懂，以后，我懂得父亲回去是为了应邀用他的声望及社会关系在租界上秘密办“三吴大学”，掩护抗日活动。他回“孤岛”后，终于还是遭遇危险，死在敌人手里!于是，那晚的往事，他那晚魁伟地坐在那里讲话的情景，与香港仔的靓丽海景，至今都未湮没在我的记忆中!